

##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回购股份事项前十名无限售条件股东持股情况 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19年1月9日召开的第八届董事会第二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2019年1月10日披露的《关于回购公司股份的预案》（公告编号：2019-005），该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方可实施。

根据中国证监会《上市公司回购社会公众股份管理办法（试行）》、《关于上市公司以集中竞价交易方式回购股份的补充规定》及《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回购股份实施细则（征求意见稿）》等相关规定，现将公司董事会公告回购股份决议的前一个交易日（即2019年1月9日）登记在册的前10名无限售条件股东的名称、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情况公告如下：

序号	持有人名称	持有数量（股）	持有比例（%）
1	薛德龙	26,967,326	5.74
2	张冬梅	8,435,688	1.79
3	杨永鹏	3,803,250	0.81
4	林婵燕	2,818,350	0.60
5	崔联委	2,766,000	0.59
6	戴黎黎	2,669,715	0.57
7	周宪杰	2,663,500	0.57
8	许九周	2,570,800	0.55

9	广东汉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冠恒汉明华衍3号私募基金	2,518,600	0.54
10	杨学民	2,413,900	0.51

注：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股份总数为607,615,305股，其中无限售流通股为470,162,495股，上述计算比例为前十名无限售流通股股东持股数量占无限售流通股股份总数的比例。

特此公告。

中原内配集团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一月十日